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

- 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22.25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2.25港元，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開支，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預計約為2,333.8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擬將根據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之方式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就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擬發行的16,737,000股額外發售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357百萬港元。

香港公開發售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踴躍程度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獲大量超額認購。合共接獲246,540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3,259,04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總數11,158,000股的約292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超過100倍，故招股章程內「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已獲採用，44,632,000股發售股份已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由此增加至55,79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5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發售股份已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分配予合共45,541名股東。

國際發售

-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2倍。於將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後，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5,790,000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5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國際發售項下超額分配16,737,000股發售股份，並共有160名承配人。

基石投資者

-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2.25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根據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已認購合共53,027,5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a)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7.51%及(b)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的47.52%，兩種情況均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配售」一節。
-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i)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9.09條及第10.04條規定及上市規則附錄六第5(2)段（「配售指引」）項下的同意，准許本公司現有股東SCC Growth V Holdco Q, Ltd.、Invesco Advisers, Inc.及有魚環球有限公司以及Boyu Capital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本公司主要股東Booming Passion Limited的緊密聯繫人）各自以全球發售的基石投資者身份認購發售股份及(ii)豁免嚴格遵守配售指引第5(1)段，以准許UBS AG Hong Kong Branch的關連客戶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以全球發售的基石投資者身份認購發售股份。

向其他現有股東配售發售股份

- 根據國際發售，除向全球發售的基石投資者SCC Growth V Holdco Q, Ltd.、Invesco Advisers, Inc.、有魚環球有限公司及Boyu Capital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配售若干發售股份外，合共6,650,000股發售股份已配發予本公司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GIC Private Limited、Lake Bleu Capital (Hong Kong) Limited 及 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Ltd. (統稱為「承配人」)，約佔(i)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5.96%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不計可能根據股份激勵計劃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及(ii)完成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0.94%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不計可能根據股份激勵計劃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
-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向我們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規定及配售指引第5(2)段項下的同意，獲准本公司向全球發售配售部分的承配人分配股份。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自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1年8月5日(星期四)(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期間任何時間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的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16,737,000股額外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16,737,000股發售股份，該超額分配將透過行使全部或部分超額配股權或透過在二級市場以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購買股份，或結合該等方式進行結算。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本公司將分別在本公司網站www.briibio.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禁售承諾

- 各本公司、現有股東及基石投資者訂立禁售承諾及／或受到本公告「禁售承諾」一段所載若干禁售承諾的規限。

分配結果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成功申請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以及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前分別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briibio.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向香港結算提供其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中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未必為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僅擁有實益姓名但無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因下文所述的個人私隱而不予披露。透過彼等經紀申請認購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經紀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
- 於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2021年7月18日（星期日）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可24小時透過IPO App中的「配發結果」功能或瀏覽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至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查詢。

本公告包含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申請人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而「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經紀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兩節所示的個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乃予以編纂，且並未於本公告中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發送／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全部或部分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並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的申請人，可於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在報章公佈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日期，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股票。

- 對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且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於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下午一時正前仍未親身領取的申請人，其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收取的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人的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出，並於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表其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自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於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其申請付款賬戶。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自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於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通過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彼等於**網上白表**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的退款預期將於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股票僅在全球發售於上市日期(預期為2021年7月13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收取的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公眾持股量

-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根據超額配股權及股份激勵計劃概無股份配發及發行，公眾持有的股份數目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且市值將至少為375百萬港元，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及第18A.07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董事確認，於上市時三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董事確認，於上市時將有至少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開始買賣

-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1年7月13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1年7月13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股股份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137。

發售價

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22.25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2.25港元，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2,333.8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本公司擬將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 (i) 約1,283.6百萬港元(165.3百萬美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約55%)將劃撥至HBV功能性治癒項目的進一步發展。
 - a) 約1,166.9百萬港元(150.3百萬美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約50%)將用於為BRII-179(我們的核心產品)正在進行及計劃的臨床試驗、登記備案準備、里程碑付款以及其他與商業化相關的步驟和活動提供資金。
 - 約466.8百萬港元(60.1百萬美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約20%)將用於為用於治療慢性HBV患者的BRII-179/BRII-835聯合療法正在進行及計劃的臨床試驗以及監管申報準備提供資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新西蘭、澳大利亞及香港啟動BRII-179/BRII-835的2期MRCT聯合療法研究，且預期還將於2021年第三季度在中國、台灣、新加坡、泰國及韓國啟動該項研究。根據2期結果，我們計劃進行3期註冊試驗，以評估聯合療法的安全性和療效。
 - 約373.4百萬港元(48.1百萬美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6%)將用於為用於治療慢性HBV患者的BRII-179/PEG-IFN- α 聯合療法計劃的臨床試驗及監管申報準備(計劃將於2021年第四季度或2022年第一季度開始)提供資金。
 - 約186.7百萬港元(24.1百萬美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約8%)將用於為BRII-179與其他具有互補作用機制的候選藥物的聯合療法計劃的臨床試驗及監管申報準備提供資金。

- 約23.3百萬港元(3.0百萬美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將用於BR11-179的監管里程碑付款。
 - 約116.7百萬港元(15.0百萬美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約5%)將用於(在獲得監管批准後)BR11-179的上市及商業化(作為單一療法及/或聯合療法)。我們計劃採取的措施主要包括招聘商業化人員和建立銷售管道，主要在預期推出BR11-179前一年進行。
- b) 約116.7百萬港元(15.0百萬美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約5%)將用於為BR11-835正在進行及計劃的額外臨床試驗及登記備案準備提供資金。我們計劃研究BR11-835與其他公司的藥品(如PEG-IFN- α 及其他免疫調製劑)的聯合療法，以探索額外的治療選擇。
- (ii) 約350.1百萬港元(45.1百萬美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5%)將劃撥至HIV項目，用於為BR11-778和BR11-732正在進行及計劃的臨床試驗及登記備案準備提供資金。於2021年3月及2021年5月，我們在美國分別啟動了BR11-778及BR11-732的1期研究。待1期研究成功完成後，我們計劃在美國啟動BR11-732和BR11-778組合的2期及3期研究。
- (iii) 約350.1百萬港元(45.1百萬美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5%)將劃撥至MDR/XDR革蘭氏陰性菌感染項目。
- a) 約210.0百萬港元(27.1百萬美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約9%)將用於為BR11-636、BR11-672和BR11-693正在進行及計劃的臨床試驗及登記備案準備提供資金。就BR11-636而言，我們擬開展臨床試驗，以評估其對需要靜脈注射療法的嚴重革蘭氏陰性菌感染患者的安全性和療效。就BR11-672而言，我們計劃對cUTI患者進行臨床試驗，並最終開發出針對BR11-636相同患者群體的口服劑(降級選項)BR11-672。就BR11-693而言，我們擬開展臨床試驗，以評估其治療不動桿菌和銅綠假單胞菌(尤其是碳青霉烯耐藥菌株)引起的HAP或VAP的療效。
- b) 約140.0百萬港元(18.0百萬美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約6%)將用於BR11-636、BR11-672和BR11-693的監管里程碑付款。
- (iv) 約116.7百萬港元(15.0百萬美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約5%)將用於為BR11-296正在進行及計劃的臨床試驗及登記備案準備提供資金。我們已於2021年2月向FDA提交IND申請，並於2021年4月初在美國開始給藥。我們的目標是在2022年進一步開展臨床研究(包括一項3期研究)，以評估BR11-296在PPD女性患者中的安全性、療效和耐受性。
- (v) 約233.4百萬港元(30.1百萬美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0%)將劃撥至我們的早期階段管線、業務發展計劃、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就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及配發的16,737,000股額外發售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357百萬港元。

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於香港公開發售中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獲大幅超額認購。於2021年7月6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246,540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申請認購合共3,259,04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11,15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總數的約292倍，其中包括：

- 認購合共1,065,69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242,005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2.25港元計算，不包括1%的經紀佣金、0.0027%的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的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5,579,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191倍；及
- 認購合共2,193,35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4,535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逾5百萬港元(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2.25港元計算，不包括1%的經紀佣金、0.0027%的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的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5,579,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393倍。

已發現並拒絕受理604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1份申請因拒付款而獲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屬無效申請而不獲受理。概無發現認購5,579,000股以上的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超過100倍，故招股章程內「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已獲採用，44,632,000股發售股份已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增至55,79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5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共計45,541名股東獲分配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

香港公開發售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2倍。於將發售股份自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後，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5,79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5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國際發售項下超額分配16,737,000股發售股份，並共有160名承配人。

基石投資者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2.25港元（不包括1%的經紀佣金、0.0027%的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的聯交所交易費）並根據招股章程「基石配售」一節所披露的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釐定如下：

	發售股份 數目（向下 約整至最 接近每手 500股股份 的完整 買賣單位）	佔發售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佔緊隨全球 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基石投資者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Invesco Advisers, Inc.	13,955,500	12.51%	1.98%
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12,211,000	10.94%	1.73%
加皇環球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	10,466,500	9.38%	1.48%
AIHC Master Fund	3,488,500	3.13%	0.49%
Springhill Master Fund Limited	3,488,500	3.13%	0.49%
Athos Asia Event Driven Master Fund	1,744,000	1.56%	0.25%
Boyu Capital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	1,744,000	1.56%	0.25%
Sage Partners Master Fund	1,744,000	1.56%	0.25%
The Valliance Fund	1,744,000	1.56%	0.25%
有魚環球有限公司	1,744,000	1.56%	0.25%
SCC Growth V Holdco Q, Ltd.	697,500	0.63%	0.10%
總計	53,027,500	47.52%	7.51%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i)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六(「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同意，以准許本公司現有股東SCC Growth V Holdco Q, Ltd.、有魚環球有限公司及Invesco Advisers, Inc.各自以全球發售的基石投資者身份認購發售股份；(ii)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9.09條及10.04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六(「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同意，以允許本公司主要股東Booming Passion Limited的緊密聯繫人Boyu Capital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以全球發售的基石投資者身份認購發售股份；及(iii)豁免嚴格遵守配售指引第5(1)段，以准許UBS AG Hong Kong Branch的關連客戶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以全球發售的基石投資者身份認購發售股份。

據董事所深知，除SCC Growth V Holdco Q, Ltd.、有魚環球有限公司及Invesco Advisers, Inc.以及Boyu Capital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彼等各自為現有股東或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外，各基石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據董事所深知，(i)各基石投資者(除Boyu Capital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外)均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ii)概無基石投資者慣於接受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現有股東(上文所述基石投資者除外，彼等為本公司現有股東或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的指示；(iii)任何基石投資者認購相關發售股份的資金概無來自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現有股東(上文所述基石投資者除外，彼等為本公司現有股東或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

基石配售將構成國際發售的一部分，而基石投資者將不會認購全球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根據基石投資協議除外)。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發售股份將在所有方面與已發行繳足股份享有同等地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概無基石投資者將於本公司擁有任何董事會代表或成為主要股東。與其他公眾股東相比，基石投資者於基石投資協議中並無任何優先權。

各基石投資者已同意，其將不會於上市日期起計六(6)個月期間內任何時間直接或間接出售其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所購買的任何發售股份，惟若干有限情況除外，例如向任何全資附屬公司或聯屬人士進行轉讓，而該全資附屬公司或聯屬人士將受與該基石投資者相同的責任(包括禁售期限制)所約束。

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向其他現有股東配售發售股份

根據國際發售，除向全球發售的基石投資者SCC Growth V Holdco Q, Ltd.、有魚環球有限公司、Invesco Advisers, Inc.及Boyu Capital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配售若干發售股份外，合共6,650,000股發售股份已配發予本公司現有股東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GIC Private Limited、Lake Bleu Capital (Hong Kong) Limited及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Ltd. (統稱為「承配人」)，約佔(i)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5.96%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不計可能根據股份激勵計劃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及(ii)完成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0.94%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不計可能根據股份激勵計劃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有關詳情如下所述：

承配人	與本公司的關係	已配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¹⁾	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²⁾
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³⁾	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5,250,000	4.71%	0.74%
GIC Private Limited	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700,000	0.63%	0.10%
Lake Bleu Capital (Hong Kong) Limited	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350,000	0.31%	0.05%
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Ltd.	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350,000	0.31%	0.05%
總計		6,650,000	5.96%	0.94%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2)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概無根據購股份激勵計劃發行股份。

(3) 為及代表SMALLCAP World Fund, Inc.或SMALLCAP World Fund, Inc.的聯屬公司提供建議的基金，包括American Funds Developing World Growth and Income Fund；Capital Group Emerging Markets Growth Fund(LUX)；Capital Group Emerging Markets Restricted Equity Common Trust (US)；Capital Group Emerging Markets Total Opportunities (LUX)；Capital Group Emerging Markets Total Opportunities Fund (Canada)；Emerging Markets Equity Fund；及Emerging Markets Growth Fund, Inc.。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及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同意之規定，以允許本公司按全球發售的配售部分向承配人配售股份。

董事確認，據董事深知，除上文「基石投資者」及「向其他現有股東配售發售股份」各段所披露的基石投資者及承配人（為現有股東或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外，(i) 概無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獲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撥資，及(ii) 概無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或公眾人士慣於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就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的指示。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自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至2021年8月5日（星期四）（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期間任何時間行使，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的發售價配發及發行合共16,737,000股額外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獲超額分配16,737,000股發售股份，該超額分配將透過行使全部或部分超額配股權或透過在二級市場以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購買股份，或結合該等方式進行結算。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分別於本公司網站www.briibio.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禁售承諾

本公司、現有股東及基石投資者各自已就發行或出售股份作出若干承諾（「禁售承諾」）。禁售承諾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名稱	上市後於本公司持有的受限於禁售承諾的禁售股份數目	上市後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於本公司的股權百分比 ⁽¹⁾	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本公司 (受限於上市規則及香港包銷協議的禁售責任)	不適用	不適用	2022年1月13日 ⁽²⁾

基石投資者 (受限於基石投資協議的禁售責任)

名稱	上市後於本公司持有的受限於禁售承諾的禁售股份數目	上市後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於本公司的股權百分比 ⁽¹⁾	受限於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Invesco Advisers, Inc.	13,955,500	1.98%	2022年1月13日 ⁽³⁾
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12,211,000	1.73%	2022年1月13日 ⁽³⁾
加皇環球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	10,466,500	1.48%	2022年1月13日 ⁽³⁾
AIHC Master Fund	3,488,500	0.49%	2022年1月13日 ⁽³⁾
Springhill Master Fund Limited	3,488,500	0.49%	2022年1月13日 ⁽³⁾
Athos Asia Event Driven Master Fund	1,744,000	0.25%	2022年1月13日 ⁽³⁾
Boyu Capital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	1,744,000	0.25%	2022年1月13日 ⁽³⁾
Sage Partners Master Fund	1,744,000	0.25%	2022年1月13日 ⁽³⁾
The Valliance Fund	1,744,000	0.25%	2022年1月13日 ⁽³⁾
有魚環球有限公司	1,744,000	0.25%	2022年1月13日 ⁽³⁾
SCC Growth V Holdco Q, Ltd.	697,500	0.10%	2022年1月13日 ⁽³⁾

附註：

- (1) 基於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概無根據股份激勵計劃發行股份。
- (2) 於所示日期後，本公司可在毋須遵守任何禁售責任的情況下發行股份。
- (3) 於所示日期後，現有股東及基石投資者可在毋須遵守任何禁售責任的情況下出售或轉讓股份。
- (4) 未計及作為基石投資認購的股份。有關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配售」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基石投資者外，其他現有股東已各自簽署禁售承諾，其將不會直接或間接於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月8日（即上市日期後第180日，包括上市日期）期間任何時間，未經聯席全球協調人的書面同意，(a)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或其持有的任何上述的任何權益（包括於全球發售獲得的權益），或(b)直接或間接進行與任何上述交易相同經濟效益的任何交易。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甲組			申請認購的 股份總數 獲分配的 概約百分比
申請認購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500	145,685	145,685個申請人中的7,285個將獲得500股股份	5.00%
1,000	9,983	9,983個申請人中的799個將獲得500股股份	4.00%
1,500	5,334	5,334個申請人中的625個將獲得500股股份	3.91%
2,000	26,522	26,522個申請人中的4,085個將獲得500股股份	3.85%
2,500	5,317	5,317個申請人中的992個將獲得500股股份	3.73%
3,000	2,547	2,547個申請人中的551個將獲得500股股份	3.61%
3,500	1,377	1,377個申請人中的338個將獲得500股股份	3.51%
4,000	2,176	2,176個申請人中的592個將獲得500股股份	3.40%
4,500	2,719	2,719個申請人中的808個將獲得500股股份	3.30%
5,000	10,504	10,504個申請人中的3,362個將獲得500股股份	3.20%
6,000	1,827	1,827個申請人中的680個將獲得500股股份	3.10%
7,000	1,182	1,182個申請人中的497個將獲得500股股份	3.00%
8,000	2,042	2,042個申請人中的948個將獲得500股股份	2.90%
9,000	1,305	1,305個申請人中的658個將獲得500股股份	2.80%
10,000	8,781	8,781個申請人中的4,742個將獲得500股股份	2.70%
15,000	2,871	2,871個申請人中的2,211個將獲得500股股份	2.57%
20,000	1,991	500股股份	2.50%
25,000	1,332	500股股份加上1,332個申請人中的300個 將獲得額外的500股股份	2.45%
30,000	1,341	500股股份加上1,341個申請人中的591個 將獲得額外的500股股份	2.40%
35,000	743	500股股份加上743個申請人中的480個 將獲得額外的500股股份	2.35%
40,000	1,039	500股股份加上1,039個申請人中的873個 將獲得額外的500股股份	2.30%
45,000	450	1,000股股份	2.22%
50,000	1,467	1,000股股份加上1,467個申請人中的294個 將獲得額外的500股股份	2.20%

甲組

申請認購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申請認購的 股份總數 獲分配的 概約百分比
60,000	525	1,000股股份加上525個申請人中的311個 將獲得額外的500股股份	2.16%
70,000	318	1,500股股份	2.14%
80,000	278	1,500股股份加上278個申請人中的101個 將獲得額外的500股股份	2.10%
90,000	250	1,500股股份加上250個申請人中的173個 將獲得額外的500股股份	2.05%
100,000	1,484	2,000股股份	2.00%
200,000	615	3,000股股份	1.50%
總計	<u>242,005</u>	甲組成功申請人的總數： 41,006	

乙組

申請認購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申請認購的 股份總數 獲分配的 概約百分比
300,000	3,644	4,500股股份	1.50%
400,000	244	5,500股股份	1.38%
500,000	196	6,500股股份	1.30%
600,000	63	7,500股股份	1.25%
700,000	28	8,500股股份	1.21%
800,000	26	9,500股股份	1.19%
900,000	27	10,500股股份	1.17%
1,000,000	132	11,500股股份	1.15%
2,000,000	51	19,500股股份	0.98%
3,000,000	36	29,000股股份	0.97%
4,000,000	17	37,000股股份	0.93%
5,000,000	7	45,500股股份	0.91%
5,579,000	64	49,000股股份	0.88%
總計	<u>4,535</u>	乙組成功申請人的總數： 4,535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55,790,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5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分配結果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成功申請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以及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前分別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briibio.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向香港結算提供其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中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未必為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僅擁有實益姓名但無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因下文所述的個人私隱而不予披露。透過彼等經紀申請認購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經紀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
- 於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2021年7月18日（星期日）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可24小時透過IPO App中的「配發結果」功能或瀏覽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至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 852 3691 8488查詢。

本公告包含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申請人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而「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經紀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兩節所示的個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乃予以編纂，且並未於本公告中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股權集中度分析

國際發售的分配結果概要載列如下：

- 前1名、前5名、前10名及前25名承配人認購及所持股份數目佔最終國際發售股份、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於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之百分比（並無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將發行的股份）：

	認購數目	上市後 所持股份 總數	認購佔 國際發售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未 獲行使)	認購佔 國際發售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認購佔 發售股份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未 獲行使)	認購佔 發售股份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佔上市後 已發行 股本總額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未 獲行使)	佔上市後 已發行 股本總額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前1名	13,955,500	35,604,738	25.01%	19.24%	12.51%	10.88%	5.04%	4.93%
前5名	45,371,500	80,010,280	81.33%	62.56%	40.66%	35.36%	11.33%	11.07%
前10名	57,098,000	259,713,248	102.34%	78.73%	51.17%	44.50%	36.78%	35.92%
前20名	68,277,500	341,707,800	122.38%	94.14%	61.19%	53.21%	48.39%	47.27%
前25名	69,676,500	349,601,568	124.89%	96.07%	62.45%	54.30%	49.50%	48.36%

- 所有股東中的最大、前5大、前10大及前25大股東所持股份數目佔最終國際發售股份、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於上市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之百分比（並無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將發行的股份）：

	認購數目	上市後 所持股份 數目	認購佔 國際發售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未 獲行使)	認購佔 國際發售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認購佔 發售股份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未 獲行使)	認購佔 發售股份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佔上市後 已發行 股本總額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未 獲行使)	佔上市後 已發行 股本總額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最大股東	1,744,000	111,894,958	3.13%	2.40%	1.56%	1.36%	15.84%	15.48%
前5大股東	4,185,500	441,629,704	7.50%	5.77%	3.75%	3.26%	62.54%	61.09%
前10大股東	23,391,000	579,602,924	41.93%	32.25%	20.96%	18.23%	82.07%	80.17%
前20大股東	57,445,500	643,766,424	102.97%	79.21%	51.48%	44.77%	91.16%	89.05%
前25大股東	66,002,500	652,323,424	118.31%	91.00%	59.15%	51.44%	92.37%	90.23%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的股東，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